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 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魏学宁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魏学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从 36,010,000 股减少至 20,682,880 股，持股比例从 8.7225%减少至 5.0000%，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 本次权益变动为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股份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收到公司股东魏学宁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魏学宁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长期居住地	上海市长宁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况					
权益变动明细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7月28日-2024年11月6日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 (股)	变动比例 (%)
	集中竞价交易	2022/7/28 ~2022/9/7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0.4844
	集中竞价交易	2022/11/22 ~2023/5/5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0.7267
	大宗交易	2022/8/17 ~2023/6/5	人民币普通股	10,055,312	2.4356
	集中竞价交易	2024/11/5~ 2024/11/6	人民币普通股	271,808	0.0657
合计				15,327,120	3.7225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2022年至2023年权益变动减持比例系占减持时公司总股本412,840,698股的比例；2024年后权益变动减持比例系占减持时公司总股本413,657,598股的比例。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魏学宁	合计持有股份	36,010,000	8.7225%	20,682,880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010,000	8.7225%	20,682,880	5.0000%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需要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承诺的情况。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